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文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783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783号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景观”）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东珠景观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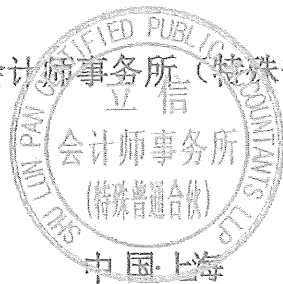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珠景观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珠景观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珠景观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东珠景观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1311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69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4,442,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发行登记费、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97,429,084.9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7,012,915.10 元。

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承销协议和保荐协议，公司共支付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承销费不含税 76,650,000.00 元，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贵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并将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957,792,000.00 元于 2017 年 08 月 28 日汇入贵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账号 40846010010008722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账号 5180390000004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账号 811200101340035620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账号 8110501012400948683 开立的存款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 第 ZB11943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 74,100,000.00 元，加上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产品理财的收益 8,837,862.33 元、募集资金账户的协议存款利息收入 252,551.81 元，扣除募集资金户的的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531.88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面余额为 872,002,797.36 元。

2、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937,012,915.1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一）	74,100,000.00
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一）	
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一）	
期末理财占用的募集资金（一）	
购买理财的收益（+）	8,837,862.33
募集资金户协议存款利息（+）	252,551.81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手续费支出（一）	531.88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应有余额	872,002,797.36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实际余额	872,002,797.36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超募资金的使用及管理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管理办法》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储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408460100100087222	4,223,903.06	募集资金专户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8039000000049	51,299,076.67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112001013400356206	14,622,666.24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110501012400948683	1.39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408460100200134031	45,000,000.00	募集资金通知存款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112001032300376841	700,000,000.00	募集资金通知存款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110501034401004562	56,857,150.00	募集资金通知存款户
合计	/	872,002,797.36	/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408460100100087222；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51803900000049；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11200101340035620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8110501012400948683。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实际执行进度，公司将暂时不使用的募集资金转为通知存款进行管理。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面余额为872,002,797.36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4,1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将不超过8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1.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 2017 年第 467 号结构性存款,相关情况如下:① 产品名称:2017 年第 467 号结构性存款② 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型③ 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④ 预期收益率:4.1%⑤ 起息日:2017 年 9 月 19 日⑥ 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19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2.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向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企业结构性存款,相关情况如下:①产品名称企业结构性存款②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③ 认购金额:人民币 4500 万④ 预期收益率:3.83%⑤ 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0 日⑥ 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0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3.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6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 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6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②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 认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④ 预期收益率:4.25%⑤ 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1 日⑥ 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1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4.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2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① 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982 期人民币结构理财产品②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③ 认购金额:人民币 70000 万元④ 预期收益率:4.25%⑤ 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2 日⑥ 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该理财到期收益已于 2017 年 12 月转入募集资金户并公告。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且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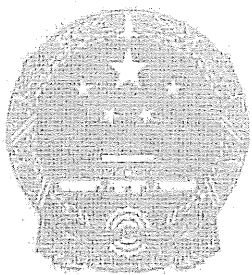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江苏东珠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1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3,701.29										7,41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7,410.0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补充东珠珠宝员工	78,000.00	78,000.00	78,000.00	7,300.00	7,300.00	-70,700.00	9.3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实施工业、各岩经营												
金额												
2、珍珠前未居地改造	5,631.13	5,631.13	5,631.13			-5,631.1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												
3、购置东珠珠宝工	5,082.08	5,082.08	5,082.08			-5,082.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程施工设备项目												
4、东泰与御地环境												
修复研发能力提升	4,988.08	4,988.08	4,988.08	110	110	-4,878.08	2.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												
合计	93,701.29	93,701.29	93,701.29	7,410.00	7,410.00	-86,291.2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认缴制)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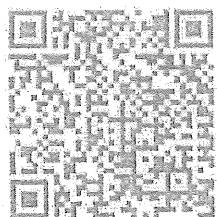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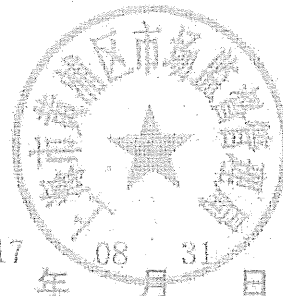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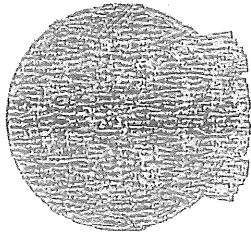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7 年 08 月 31 日

证书序号: NO. 025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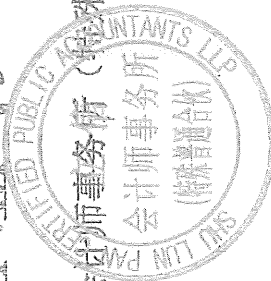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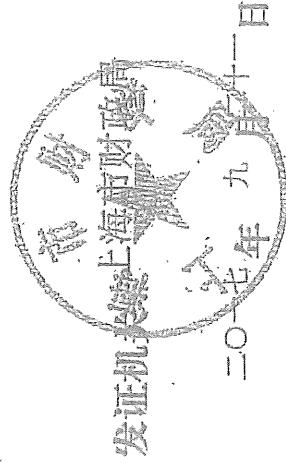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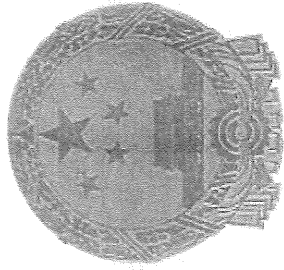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15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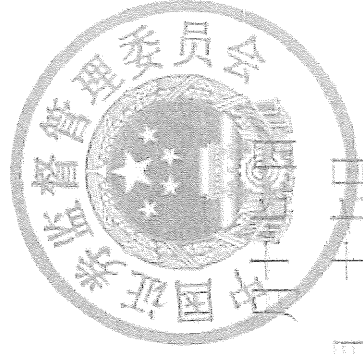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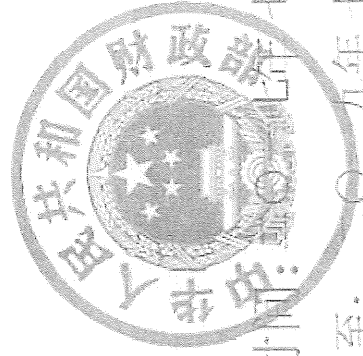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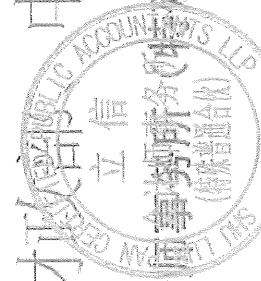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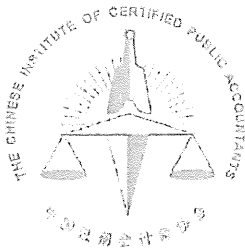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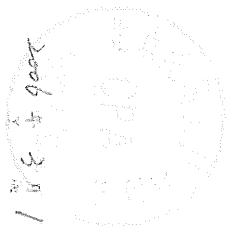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编号: 100009611307
 Year of issu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Issuing Institution (CICPA)
 发证日期: 1999 09 30
 Date of Issu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滕家河
 Full name: 滕家河
 出生日期: 1969年12月05日
 Date of birth: 1969年12月05日
 工作单位: 立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569120525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正信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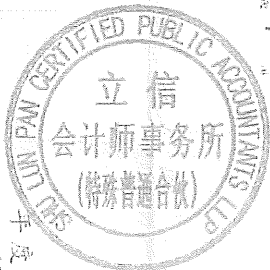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的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ion (CPAs)
 2016年8月9日

立信正信

事务所
 CPAs

转入的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ion of CPAs
 2016年8月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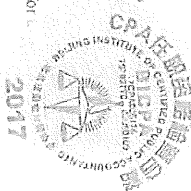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的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ion of CPAs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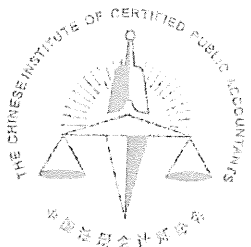
转入的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ion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3月20日



注册编号: 32010250007
 注册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 年 二 月 二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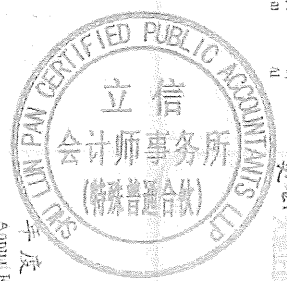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逾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丽芳
 Full name: 张丽芳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8-04-12
 Working unit: 南京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130406197804121240



2007 年 3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南京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

2008 年 9 月 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quest



2012 年 2 月 1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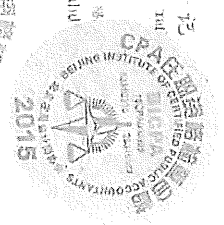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

2013 年 9 月 4 日



2014 年 4 月 2 日